

# 关于报送外聘教师课程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：

为了加强学校外聘教师的管理，请各二级学院（部）报送本部门外聘老师第 18 周课程表，电子版于 6 月 10 日前通过学校 OA 报送至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柯晓颖老师。

特此通知

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2023 年 6 月 9 日